

[返回首页](#)

正文字号: 【小】【中】【大】

## 首届中国新闻法治建设学术峰会在京举行

2013-1-28 14:50:42 来源: 光明网-理论频道 2013年01月25日

2013年1月24日“首届中国新闻法治建设学术峰会”在北京全国政协礼堂隆重举行。峰会由中国行为法学会新闻监督研究中心联合中国政法大学法制新闻研究中心、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新闻学院、法治周末报社共同主办,以“法治中国 新闻法治”为主题。本次峰会进行了学术研讨,并对优秀的新闻法治学术论文进行了颁奖。

在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初步建成的时代背景下,中央提出建设“法治中国”战略目标,新闻监督是推动法律实施和法治中国的重要力量,促进新闻与法律的融合既非常重要,又十分必要,影响更是深远。通过举办学术峰会的形式,探讨如何促进新闻与法律的沟通与融合,推动新闻法治的进程,实现新闻与法律的双向合力,是一件具有理论和实践意义的事情。峰会设置了主论坛和四个分论坛。主论坛分别邀请四名来自法律界、新闻界的专家学者围绕法治中国和新闻法治的问题发表理论高见。四个分论坛中,专家学者即媒体精英围绕“危机公关与政府执政能力”、“律师执业与新闻传播”、“自媒体时代的媒体公信力”、“新闻人与法律人的对话——新闻思维与法律思维”等议题,展开了激烈的讨论。专家们认为,在自媒体时代中,新闻传播的速度和规模都迅速扩张,新闻媒体在危机传播、政府管理、司法公正等方面的影响越来越大。作为媒体应该恪守自身的客观性,以提高媒体公信力。而在危机事件中,危机公关能力是政府执政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科学的危机公关策略,有利于提升政府与公众的沟通能力,处理紧急事件,提高政府的公信力。在新闻法治推进过程中,促进新闻与法治的融合,关键的一点是新闻人与法律人之间要强化对话和交流,从而了解双方之间观点、立场、思维模式之间的差异,从而达到更高层次的理解与融合。这个峰会的召开,推动了新闻与法律的人员交流、思想碰撞,形成了学术共识。

为了推动新闻法治的学术研究,峰会还举行了“中国新闻法治建设”学术论文颁奖。峰会评选并颁发了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7名、优秀奖20名,累计奖金达6万元,以评奖的方式鼓励和促进新闻法治的理论研究。

为了推动理论研究成果的实践应用,峰会将获奖论文汇编为文集,赠送给全国人大法工委立法规划室,供立法机关决策参考,不断发挥学术研究的决策影响力。

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秘书长兼办公厅主任、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周成奎,国务院新闻办原副主任杨正泉,国务院法制办原副主任、中国行为法学会副会长张穹,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立法规划室主任吴高盛等来自实务部门的领导,中国政法大学原校长、终身教授、博士生导师江平,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何家弘,中国传媒大学电视与新闻学院院长高晓虹、法制日报社副总编辑、法治周末报社社长伍彪等专家学者,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主持人郎永淳、《今日说法》主持人元元、《每周质量报告》主持人张伟秋等媒体知名人士,知名微博博主薛蛮子、杜子建等媒体嘉宾出席了峰会。来自清华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南开大学、中国政法大学、中国传媒大学、西北政法大学等学术机构以及新闻媒体、社会各界学者共300余人参加了会议。

作为本次峰会的主办方之一,新闻监督研究中心是中国行为法学会的分支机构,在学会的管理与指导下开展研究工作。主要职能是以传播行为作为研究对象,对新闻监督过程中产生的问题,采用从个案到整体的方法,考察事件发生、发展的规律,为建立有效的规范新闻传播等相关行为的法律规范提供理论和实践的依据。中国行为法学会新闻监督研究中心肩负研究使命,责任重大,承担重要的研究任务,旨在为中国的新闻立法提供理论和实践依据,为中国的新闻宣传事业健康、良性、科学地发展献计献策。

新闻监督研究中心主任孙永鲁,中心名誉主任、万里图书馆馆长万淑鹏代表中心出席了本次峰会。

